

中介服务机构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阳江市江城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底数
核查实地核查工作项目

公开选取人：阳江市江城区农业农村局



公开选取需求书

我单位根据上级要求需要编制阳江市江城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底数核查实地核查工作项目，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选取技术服务单位。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阳江市江城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底数核查实地核查工作项目

(二) 项目对象:本次核查的已建高标准农田范围为2011年以来立项建设的高标准农田项目，以省级下发的项目清单为基础，覆盖江城区各个镇街。

二、资格要求

(一)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信用状态良好，近3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及失信被执行情况。

(二) 具有工程咨询（不定等级）或者测绘乙级（或以上）等相关资质中的一项或多项。

三、服务内容

根据《关于做好高标准农田建设底数核查实地核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高标准农田建设底数核查实地核查技术规则》，组织对江城区各镇街(以下简称:各镇街)的高标准农田开展底数核查实地核查工作，主要提供以下服务：

(一)内外业核查。一是内业核查省厅下发全市已建高标准农田和待建高标准农田潜力图斑，形成各镇街实地核查成果、佐证材料等。二是根据内业核查结果，实地核查各镇街图斑不低于应核查面积30%，初步分析约2.5万亩。

(二)编制成果。一是按要求编制核查总体情况报告。二是已建高标准农田核查相关资料和未建高标准农田的永久基本农田核查相关资料。三是把所有形成的材料装订成册，打印数量共同商定。

四、工作要求

(一)服务机构需配备相应的专业人才，并根据服务项目的需要配备足够的人员常驻阳江开展工作。

(二)服务机构要对项目涉及的数据及资料严格保密，签订保密协议，同时需要配备相应的工作场所和办公设备，以确保数据和资料安全。

五、服务期限

核查期限。以省厅要求完成时限为准。

六、服务酬金

技术服务费用最高限价10万元人民币。

七、支付方式

按合同约定支付。

八、响应服务机构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报告(表)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

4、相关业绩,相关的合同扫描件重要页或者中标通知书;

5、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6、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网站注册成为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入驻机构,并且未被列入中介服务超市一般失信名单和严重失信名单:提供入驻机构查询截图和信用信息查询截图;

7、报价表(格式自拟)。

九、相关说明

本次询价每家单位(关联企业只允许一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多个报价的无效,从满足要求的报价单位中,涉嫌低价恶性竞争的取消中选资格以及推送行业诚信平台。未尽事宜,可电话沟通。响应的中介服务机构须在2026年4月10日17:30前提交以下资料:

(1)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信用信息等材料复印件。

(2)工作方案和报价函。

以上材料要以密封函的形式邮寄到阳江市江城区农业农村局，
邮政编码529500，邮政地址：阳江市江城区新江北路347号阳江市江
城区农业农村局412。

联系人：敖工，联系电话：0662-3101918

阳江市江城区农业农村局

